

证券代码：688589

证券简称：力合微

公告编号：2021-054

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力合微”）及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利普信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利普信通”）、长沙力合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沙力合微”）和成都力合微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力合微”）自 2021 年 9 月 3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 326.87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收款单位	补助项目	补助金额 (万元)	发放主体	依据文件
1	利普信通	增值税退税	164.07	国家税务总局	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11〕100号)
2	利普信通	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项目	10.00	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	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资金实施细则》
3	利普信通	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20 年度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资助	36.10	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	深发〔2016〕7 号、深科技创新规〔2019〕1 号、深科技创新规〔2019〕2 号、深府〔2019〕1 号、深科技创新规〔2019〕5 号
4	力合微	专利支持计划拟资助项目	2.65	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	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分项资金实施细则》
5	长沙力合微	增值税退税	10.24	国家税务总局	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11〕100号)

6	成都力合微	增值税退税	1.31	国家税务总局	《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》(财税〔2011〕100号)
7	力合微	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 2020 年技术攻关面上项目拟资助项目	102.50	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	深科技创新【2020】194 号
合计			326.87	-	-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。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21 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4 日